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

服务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

项目编号：HZGX-2024P064

采购代理机构：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2 -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7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5 -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 34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6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委托，对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时间为：2024 年 8 月 1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当面提出质疑。

一、采购项目编号：HZGX-2024P064

二、采购项目名称：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金额：¥399040.00 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参与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

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的内容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投标时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实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本项目的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五、报名登记方式：

领购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清晰原件一式两份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招标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公章的原件）（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办理，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

- （1）本项目采用“线上报名”或“现场报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 （2）线上报名的投标人请在“获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资料盖章后的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334352795@qq.com)并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报名资料并检查无误后，投标人即可邮寄纸质版的报名原件资料（邮寄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703室，收件人：罗工，电话：0752-7823089）。请投标人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寄出后及时将快递单号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密封完好，如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损坏或遗失等现象，供应商将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

- （3）现场报名的投标人请在“获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资料盖章一

式二份到招标公告规定的地点领取招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报名资料并检查无误后即报名成功。

六、、获取招标文件（登记时间）

时间：2024 年 8 月 1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期间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止（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

获取方式：资料费用售价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

七、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09 时 30 分(注 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自投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个日历日）。

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室）。

八、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九、本次招标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要求其代表在整个开标会议程中完整履行签到、确认开标结果等职责，如未参加开标，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并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

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罗工	采购人联系人：罗小姐
电话：0752-7823089	电话：0752-7282085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演达大道 40 号
-------------------------------------	-------------------------

十一、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一）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 1.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2. 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bcgxxw.com/>）

（三）相关公告在媒介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

知。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参与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的内容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投标时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实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本项目的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招标项目范围及情况简介

（一）项目内容：

- 1. 项目名称：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 2. 采购项目编号：HZGX-2024P064
-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399040.00 元
-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二) 项目概况：

- 1、通过在惠城区各个街镇内的污水厂、泵站及主要污水管网节点设置监测点，对各街镇生活污水进行连续监测，以便阐明惠城区及 13 个街镇的毒情概况。每两个月开展一轮监测，每轮监测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一份分析评估报告。
- 2、监测结果异常时，对重点区域溯源排查，开展不低于 100 个点次的监测，并出具分析评估报告。
- 3、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其他事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在惠州市惠城区 2024 年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项目委托合同中规定的其他事项。

(三) 服务内容要求

表 1. 服务内容明细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备注
1	惠城区 13 街镇整体毒情监测	监测点：根据管网信息，在惠城区的 13 个街镇共计设置 22 个监测点用于评估各街镇毒情； 监测方法：通过在监测点放置自动采样装置连续采集（2 小时采集 1 次），每天的样品混合为 1 份，每 7 天的样品混合后进行检测。采样及运输过程符合《污水中毒品监测技术规范（试行）》； 时间及频率：每天采集 1 份 24 小时混合样品，每 7 天的样品混合成 1 份并进行检测，每两个月开展一次； 工作量：每轮采集并检测 22 份污水样品。全年六轮合计采集并检测污水样品 132 份。	
2	案件打击、重点区域溯源排查	监测结果异常时，对重点区域溯源排查，开展不低于 100 个点次的监测。	

注：在工作总量不变的前提下，上述采样点也可以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和初期监测结果，调整用于异常情况（存在聚众吸毒或制毒嫌疑）的溯源监测。

（四）技术要求

1、本项目中所有污水样品的检测对象包括了 72 种常见的毒品及其衍生物，除此之外还检测生物标志物可替宁（具体如表 2 所示）。

表 2. 生活污水中 72 种毒品及其衍生物清单。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编号	分子式
1	可替宁	Cotinine	486-56-6	C10H12N2O
2	羟基可替宁	OH-Cotinine	34834-67-8	C10H12N2O2
3	咖啡因	Caffeine	58-08-2	C8H10N4O2
4	吗啡	Morphine	57-27-2	C17H19NO3
5	O ⁶ -单乙酰吗啡	6-Acetylmorphine	2784-73-8	C19H21NO4
6	可待因	Codeine	76-57-3	C18H21NO3
7	那可汀	Noscapine	128-62-1	C22H23NO7
8	蒂巴因	Thebaine	115-37-7	C19H21NO3
9	罂粟碱	Papaverine	58-74-2	C20H21NO4
10	羟考酮	Oxycodone	76-42-6	C18H21NO4
11	曲马多	Tramadol	27203-92-5	C16H25NO2
12	美沙酮	Methadone	76-99-3	C21H27NO
13	(2E)-2-亚乙基-1,5-二甲基-3,3-二苯基吡咯烷 (美沙酮代谢物)	EDDP	31138-78-0	C20H23N
14	4-苯胺基-N-苯乙基哌啶	4-Aminophenyl-N-phenethylpiperidine (4-ANPP)	21409-26-7	C19H24N2
15	芬太尼	Fentanyl	437-38-7	C22H28N2O
16	去苯乙基芬太尼	Norfentanyl	1609-66-1	C14H20N2O
17	舒芬太尼	Sufentanil	56030-54-7	C22H30N2O2S
18	去苯乙基乙酰芬太尼	Noracetylfentanyl	22352-82-5	C13H18N2O
19	乙酰芬太尼	Acetylfentanyl	3258-84-2	C21H26N2O
20	瑞芬太尼	Remifentanyl	132875-61-7	C20H28N2O5
21	苯丙胺	Amphetamine	300-62-9	C9H13N
22	甲基苯丙胺 (俗称冰毒)	Methamphetamine	7632-10-2	C10H15N
23	3,4-亚甲二氧基苯丙胺	MDA	4764-17-4	C10H13NO2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编号	分子式
24	3,4-亚甲二 氧基甲基苯 丙胺	MDMA	42542-10-9	C11H15NO2
25	4-甲氧基甲 基苯丙胺	PMMA	3398-68-3	C11H17NO
26	伪麻黄碱	Pseudoephedrine	90-82-4	C10H15NO
27	甲卡西酮	Methcathinone	5650-44-2	C10H13NO
28	-	N-sec-Butyl pentylone	-	C15H23NO
29	双戊酮	Dipentylone	803614-36-0	C14H19NO3
30	甲氧麻黄酮	Mephedrone	1189805-46-6	C11H15NO
31	氯胺酮(俗称 K 粉)	Ketamine	1867-66-9	C13H16ClNO
32	去甲氯胺酮	Norketamine	79499-59-5	C12H14ClNO
33	氟胺酮	Fluoroketamine	111982-50-4	C13H16FNO
34	去甲氟胺酮	Norfluoroketamine	1956327-92-6	C12H14FNO
35	甲基胺酮	2-MDCK	-	C14H19NO
36	溴胺酮	Bromoketamine	120807-70-7	C13H16BrNO
37	乙基氟胺酮	2-FXE	-	C14H18FNO
38	替来他明	Tiletamine	14176-49-9	C12H17NOS
39	去氧甲氧基 乙胺	Deoxymethoxetamine	2666932-45-0	C15H21NO
40	2-(乙氨 基)-2-苯基环 己-1-酮	2-oxo-PCE	6740-82-5	C14H19NO
41	3-[1-(哌啶-1- 基)环己基] 苯酚	3-OH-PCP	79787-43-2	C17H25NO
42	可卡因	Cocaine	50-36-2	C17H21NO4
43	苯甲酰爱康 宁	Benzoylcegonine	519-09-5	C16H19NO4
44	地西泮	Diazepam	439-14-5	C16H13ClN2O
45	溴唑仑	Bromazolam	71368-80-4	C17H13BrN4
46	依替唑仑	Etizolam	40054-69-1	C17H15ClN4S
47	艾司唑仑	Estazolam	29975-16-4	C16H11ClN4
48	尼美西泮	Nimetazepam	2011-67-8	C16H13N3O3
49	依托咪酯	Etomidate	33125-97-2	C14H16N2O2
50	托帕利酯	Troparil	74163-84-1	C16H21NO2
51	地佐辛	Dezocine	53648-55-8	C16H23NO
52	哌替啶	Pethidine	57-42-1	C15H21NO2
53	安眠酮	Methaqualone	72-44-6	C16H14N2O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编号	分子式
54	4-羟基-N-甲基-N-异丙基色胺	4-OH-MiPT	77872-43-6	C14H20N2O
55	利多卡因	Lidocaine	137-58-6	C14H22N2O
56	甲苯噻嗪	Xylazine	7361-61-7	C12H16N2S
57	N-(1-氨基-3,3-二甲基-1-氧代丁-2-基)-1-丁基-1H-吡唑-3-甲酰胺	ADB-BUTINACA SC-109	2682867-55-4	C18H26N4O2
58	3,3-二甲基-2-[1-(4-戊烯-1-基)-1H-吡唑-3-甲酰胺基]丁酸	MDMB-4en-PINACA SC-0818	-	C19H25N3O3
59	3,3-二甲基-2-[1-(4-戊烯-1-基)-1H-吡唑-3-甲酰氨基]丁酸甲酯	MDMB-4en-PINACA SC-104	2504100-70-1 (S 构型)	C20H27N3O3
60	3,3-二甲基-2-[1-(4-丁醇)吡唑-3-甲酰氨基]丁酸甲酯	Methyl 2-(1-(4hydroxybutyl)-1H-indole-3-rboxamido)-3,3-dimethylb utanoate	-	C20H26FN2O3
61	2-[1-(4-氟丁基)-1H-吡唑-3-甲酰氨基]-3,3-二甲基丁酸甲酯	4F-MDMB-BUTICA SC-105	2682867-53-2	C20H27FN2O3
62	2-[1-(5-氟戊基)-1H 吡唑-3-甲酰氨基]-3,3-二甲基丁酸甲酯	5F-MDMB-PICA	2482776-65-6	C21H29FN2O3
63	3,3-二甲基-2-[1-(5-氟戊基)吡唑-3-甲	5F-EDMB-PICA	2666934-54-7	C22H31FN2O3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编号	分子式
	酰氨基]丁酸乙酯			
64	麦角乙二胺	LSD	50-37-3	C20H25N3O
65	3-氟苯甲嗪	3-FPM	1350768-28-3	C11H14FNO
66	依托咪酯酸	Etomidate acid	-	C12H13N2O2
67	地芬诺酯	Diphenoxylate	915-30-0	C30H32N2O2
68	芬特明	Phentermine	122-09-8	C10H15N
69	丁丙诺啡	Buprenorphine	52485-79-7	C29H41NO4
70	哌醋甲酯	Methylphenidate	113-45-1	C14H19NO2
71	安非拉酮	Amfepramone	90-84-6	C13H19NO
72	异丙咪酯	ropan-2-yl 3-(1-phenylethyl)imidazole-4-carboxylate	792842-51-4	C15H18N2O2

2、监测点：根据管网信息，在惠城区的 13 个街镇共计设置 22 个监测点用于评估各街镇毒情；

监测方法：通过在监测点放置自动采样装置连续采集（2 小时采集 1 次），每天的样品混合为 1 份，每 7 天的样品混合后进行检测。采样及运输过程符合《污水中毒品监测技术规范（试行）》；

时间及频率：每天采集 1 份 24 小时混合样品，每 7 天的样品混合成 1 份并进行检测，每两个月开展一次；

工作量：每轮采集并检测 22 份污水样品。全年六轮合计采集并检测污水样品 132 份。

3、监测结果异常时，对重点区域溯源排查，开展不低于 100 个点次的监测。

（五）商务要求

1、项目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内。

2、项目服务费含税费、耗材及设备租赁费、采样费、检测费。

3、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报价应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进行处理。

4、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基本情况：成交供应商应组织有经验、有资质、认真负责及尽职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工作小组为采购人提供优质、高效的实施方案以及其他相关要求的服务；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化学、药学或环境学等相关专业的中级或以上职称，项目小组由 3 名或 3 名以上成员具备化学、药学或环境学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技术

人员组成。

5、投标人需拥有开展本项目所需的液相色谱-三重串联四极杆质谱仪，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每轮监测结束后提供监测报告，全年共六份报告，溯源监测则提供溯源结果报告。

（六）付款要求

付款方式：共分三期付款，具体如下：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第二期：在项目完成第二轮监测并出具报告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第三期：在项目结束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是指在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评标委员会”是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 “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投标文件：是指使用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投标文件。

8.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加盖供应商单位的公章。

9. “供应商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

10. “法定代表人”：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

11.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现场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评标
4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报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0	投标文件要求	纸质投标文件： （1）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4 份。 （2）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或光盘）1 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纸质投标文件”中（1）和（2）的要求。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3 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1 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投标人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中标（成交）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为依据，按照服务类在招标结束后根据中标价计算代理费。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17	其他	无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带格式表格[太阳花(丽珍)]

三、说明

1. 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进行项目投标，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6.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

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

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供应商应与招标代理机构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 投标人投标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10 投标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和不做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应是全套投标文件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以U盘或光盘为载体的形式提交，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若副本与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

合并包装提交。

投标文件的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全称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有效。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加盖骑缝章。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严重影响评审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招标公告指定地点。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迟交的投标文件，按相关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4.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4.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5. 投标保证金

5.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

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要求详见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5.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

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监督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以供查验。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

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开标时，由全体投标人代表或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代表检查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招标工作人员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密封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采购。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投标人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2. 评审：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量化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列。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服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并列，出现并列情况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具体操作办法及流程由评审委员会确定，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替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替补中标候选人）。

（2）评审委员会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人进行评审、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评分。

（3）评委会在评审时，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进入该阶段评审的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详见《评分细则表》

（4）评分细则表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如表三所示）。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hnzbegxxw.com/>；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同步以邮件形式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hnzbegxxw.com/>；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

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罗工

电话：0752-7823089

传真：0752-7823089

邮箱：2334352795@qq.com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 19 号悦洲广场 7 楼 B 座 703

邮编：516001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2.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公司	B 公司	C 公司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的内容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资格条件承诺函”）。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投标时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结论				

注：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结论为“通过”的投标人进入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人数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 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审查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审查要求；
 - （1）根据一票否决制原则，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资格性审查”，否则不通过。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公司	B公司	C公司
1	投标文件是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已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2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投标报价未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报价方式、报价要求进行了报价且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4	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产生负偏离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是否无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7	是否无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无效投标、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结论				

注：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审查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审查要求；

2、根据一票否决制原则，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审查”，否则不通过。

表三. 评分细则表。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1	价格			10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2	技术部分			5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总体服务方	20	

		案		一档（20分）：宏观毒情监测方案计划周全、实施性高，合理性、可行性强，对监测结果具有充分的代表性，可信度高。方案具备监测点的分布图（监测点包括是污水厂、泵站以及管网节点），监测点的设置以污水管网图为基础，并且以惠城区各镇街为基本单位进行划分片区。同时，方案包括宏观毒情评估、微观毒情溯源、重点场所监测、特殊时间点监测等。 二档（15分）：宏观毒情监测方案计划较为全面，实施性较高，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可行性，对监测结果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方案具备采样点分布图（分布图以各镇街为基本单位进行划分片区）并且溯源方法具有一定可行性； 三档（5分）：宏观毒情监测方案计划不全面，具有一定的实施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对监测结果不具备代表性，方案具备采样点分布图（分布图没有以各镇街为基本单位进行划分片区）并且溯源方法可行性较差； 四档（2分）：宏观毒情监测方案计划不全面，实施性、合理化、可行性较差，对结果的代表性没有论述者，没有采样点分布图以及溯源方法；
	2	采样能力及现场检测能力	20	（1）具备污水厂泵站采样能力，可对污水厂和泵站进行采样，需具备远程控制、监控报警功能，并提供公安部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检测报告、产品说明文件，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提供公安部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检测报告、产品说明文件，如投标人非生产企业需同时提供购买发票或相关租赁合同，得5分，否则不得分； （2）具备市政污水管网溯源采样能力，采样设备具备体积小、隐蔽性强，可置于污水管网，IP67防水，连续工作时长不低于7天，并提供公安部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检测报告、产品说明文件，投标人非生产企业同时提供购买发票者，得5分，否则不得分； （3）具备场所采样能力，投标人具备对场所的小便池、马桶等位置的人体排泄样品进行采集的能力，采样工具需具有体积小、隐秘性好等特点，并提供实物样本、产品说明文件，投标人非生产企业同时提供购买发票者，得5分，否则不得分； （4）投标人具备现场检测能力，可对污水毒品、环境样本残留毒品进行现场快速检测，提供公安部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检测报告、产品说明文件，投标人非生产企业同时提供购买发票者，得5分，否则不得分。
	3	异常情况溯源方案	10	一档（10分）：能体现及时发现异常情况，能提供同步溯源和事后溯源，能提供大致位置信息，并给出滥用或者制毒信息者。具备较强溯源案件打击服务能力并能提供由地方禁毒部门出具的毒品吸食滥用、制毒溯源打击成果证明材料5份及以上的。 二档（7分）：能体现较为及时发现异常情况，能提供同步溯源和事后溯源，位置信息较为准确，但对滥用或者制毒信息不清者； 三档（3分）：发现异常情况不够及时，同步溯源工作缓慢，位置信息不够准确； 四档（0分）：响应文件没提供无污水监测异常情况溯源方案方案或方案不满足项目的需求；

3	商务部分			4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	评分准则
	1	拟投入人员	10	配备 3 名人员具有污水验毒项目经验的得 7 分，需提供参与上述人员参与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合同扫描件及其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项目团队中每配备 1 名专业为环境或化学或药学专业的技术人员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没有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的学位学历证明复印件。
	2	企业业绩	15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备污水毒情监测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得 3 分，满分 15 分。 说明：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3	企业实力	15	①供应商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证书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CNAS）认证的，得 3 分。 说明：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认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②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说明：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③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说明：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④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说明：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⑤相关发明专利：投标人具有与项目相关的发明专利（含实用新型专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说明：需提供相关专利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

合同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电话：____ 传真：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 传真：____ 地址：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 。
- 2. 。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的___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___%；

2.乙方完成第三季度污水监测服务并提交报告，甲方收到发票后的___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___%；

3.乙方完成全部污水监测服务并提交报告，采购人收到发票后的___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___%。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未能按要求提供服务超过 2 次的或因弄虚作假被广东省公安厅通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6.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目录格式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第一部分 自查表

一、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准入条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 元整(¥ 元)（转帐、汇款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资格审查项	其他属于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内容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此为重要格式，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真实填写，评委有权按找不到资料评分）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评分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商务评分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64）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或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

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的内容进行分包和转包。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单位：（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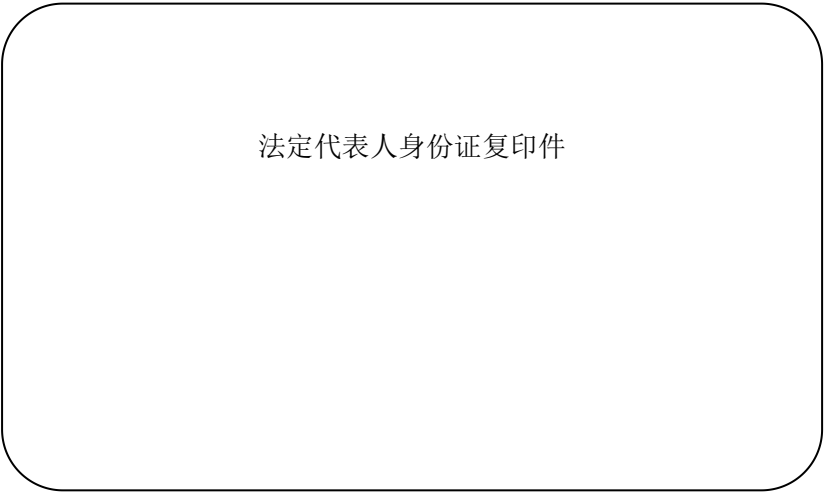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三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64）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请留空）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且（项目编号：HZGX-2024P064）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支票、汇
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银行凭证复印件

/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ZGX-2024P064

货币：人民币/元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备注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备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采购清单分项报价详见《分项报价明细表》。 3. 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

-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 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投标价格包括所有招标范围内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封装在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 4. 大写数字字符：1 壹 2 贰 3 叁 4 肆 5 伍 6 陆 7 柒 8 捌 9 玖 10 拾 0 零。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商务响应部分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 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²		
	职工总 数	人	建筑面积	M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

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说明：

-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的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的内容保持一致。
-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业绩证明文件（请提供与业绩评分要求相关的业绩证明文件，以下表格格式可更改）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交货/完工/ 成果交付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应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评分表涉及的证书证件

(请扼要叙述，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64】的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关于收取代理服务费的函》后，按要求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成交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买方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买方（应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接受贵公司邀请，积极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维护良好管理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我司郑重承诺：

- 1、遵守贵司就前述项目招投标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并保证所提交《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
- 2、坚持投标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投标参与人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 3、保证不私下接触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
- 4、保证不对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
- 5、除自贵司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他方式刺探或意图刺探贵司评标、项目信息及其进展。
- 6、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它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 7、如出现违反上述各项承诺情况，自愿接受贵司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解除合同等处罚措施，并对贵司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 8、如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司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

(请扼要叙述其它重要事项、说明、承诺、获奖情况、其他资质证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技术响应部分

一、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规格/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说明：

-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的 “（三）技术（参数）要求” 的内容保持一致。
-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
务要求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
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
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
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并根据“表三：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评审表”的内容要求，论述详细技术服务方案。

（格式和内容由投标人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评分表涉及的证书证件（注意是否要提供原件核查）

（请扼要叙述，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方面证明文件

(请扼要叙述其它重要事项、说明、承诺、其他资质证明等，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开标信封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前文“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相同)
- 二、开标一览表(与前文“开标一览表”相同)
- 三、退保证金说明(与前文“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相同)
- 四、中标服务费开具发票资料说明函

中标服务费开具发票资料说明函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名称)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64)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银行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开标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公开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领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污水毒情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HZGX-2024P064		
招标代理机构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工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固 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日期		
*移动电话		传真	
*邮箱			
*所投包组号 (有则填写，无则不填)			
*领取招标文件	签 名：年 月 日		
备 注			

注：实际投标人的称谓必须与报名时的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打*号为必填项。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毒品检测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ZGX-2023P043）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

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公章_____

日期: 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